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	張嘉郡	服務	機 陽	1.立法院						職和	1.立注 2.	去委員	
申報日目	民國 098 年 12	2月19日			申	報	類 別	定期	申報				
配偶	及未,	成年	子。	t t			配	偶	及	未 成	年	子:	女
稱調			生	名			稱	謂			姓		名
配偶	林	家宏											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地	坐落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雲 林 縣 土 庫 0489-0055 地號	鎮馬公厝段	2.50	4分之1	張嘉郡	95年5月5日	受贈	8,000
雲 林 縣 土 庫 0489-0059 地號	鎮馬公厝段	78.75	4 分之 1	張嘉郡	95年5月5日	受贈	252,000
臺北市中山區 0474-0000 地號	吉林段四小段	479	10000 分之 168	張嘉郡	96年10月 29日	買賣	含建物 4,600,000
雲 林 縣 土 庫 0321-0003 地號	鎮馬公厝段	43.83	6 分之 1	林家宏	94年5月6日	繼承	122,724
雲 林 縣 土 庫 0321-0013 地號	鎮馬公厝段	53.16	6 分之 1	林家宏	94年5月6日	繼承	148,848
雲 林 縣 土 庫 0321-0019 地號	鎮馬公厝段	85	全部	林家宏	94年5月6日	分割繼承	263,500
雲 林 縣 土 庫 0321-0020 地號	鎮馬公厝段	59	全部	林家宏	91年3月22日	買賣	182,900
雲 林 縣 土 庫 0321-0023 地號	鎮馬公厝段	4	全部	林家宏	94年5月6日	分割繼承	12,400
雲 林 縣 土 庫 0323-0001 地號	鎮馬公厝段	139	全部	林家宏	94年5月6日	分割繼承	430,900
雲 林 縣 土 庫 0323-0020 地號	鎮馬公厝段	172	全部	林家宏	91年3月 22日	買賣	481,600
雲 林 縣 土 庫 0323-0023 地號	鎮馬公厝段	182	全部	林家宏	94年5月6日	繼承	509,600
雲 林 縣 土 庫 0323-0024 地號	鎮馬公厝段	0.83	6 分之 1	林家宏	94年5月6日	繼承	2,324
雲 林 縣 土 庫 1600-0000 地號	鎮馬公厝段	1 1 1 7 X U X 1	2744 分之 1159	林家宏	94年5月6日	繼承	1,043,082
	監察院公	〉報	兼 政 專	刊 第9期	10	15	

雲 林 縣 土 庫 鎮 馬 公 1639-0001 地號	. 厝 段	2,734	全部	林家宏	94年5月6日	繼承	4,921,200
2. 建物 (房屋及停車位	泣)						
建物標	示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一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臺北市中山區吉林段區 04741-000建號(陽台及雨		28.68	全部	張嘉郡	96年10月29日	買賣	含土地 4,600,000
(三)船舶							
種	類	總噸數	船籍港	所有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本欄空白							
(四)汽車(含大型重型	機器腳蹈	沓車)					
廠 牌 型	號	汽 缸	容 量	所有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Mazda6		2,261		張嘉郡	95年6月9日	買賣	882,018
(五) 航空器							<u></u>
型	式	设造廠名稱	國籍標示 及 編 號	所有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本欄空白							
(六)現金(指新臺幣、	外幣之 現	L 金或旅行支票	栗)(總金額	:新臺幣	元)		
幣	別所	有	人	外 幣 總	額新臺	幣總額或折	合新臺幣總額
本欄空白							
(七)存款(指新臺幣、3	小幣之 存	款)(總金額	:新臺幣 85	1,996 元)			
存 放 機 構	種	類	幣別	所 有 人	外 幣 總	新臺幣新臺幣	序總額或折合 幣 總 額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虎 尾郵局	活期儲	蓄存款	新臺幣	張嘉郡			2,189
臺灣土地銀行虎尾分行	活期儲	蓄存款	新臺幣	張嘉郡			94,182
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虎尾分 行	活期儲	蓄存款	新臺幣	張嘉郡			3,379
臺灣銀行信義分行	活期儲	蓄存款	新臺幣	張嘉郡			448,137
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竹科分 行	活期儲	蓄存款	新臺幣	林家宏			124,667
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營業部	活期儲	蓄存款	新臺幣	林家宏			179,442

(八)有價證券(總價額:新臺幣

元)

1. 股票 (總價額:新臺幣 元)

監察院公報 廉 政 專 刊 第9期

名	*******			46	針所		有		月	r.	北	票	面	價	\$5	, ph	- 湖文	消久	別	新臺	幣絲	息額.	或折合	新臺灣
4				神	F P 1		月) A	Z.	安义	示	(HT)	1貝	谷貝	الحل	173	क्	751	總				箸
本欄3	至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	2. 債券(約	包價	額	:新	臺幣			元)	J															
名	稱	什代	. 7	碼所	有	人	買賣	機材	-	單 位	數	票	面	價	額	外	幣	幣	別	新臺總	幣總	.額	或折合	新臺州
本欄名	———— E白	T							1															
3	.基金受益	上透	證	」 (總	價額	:新	臺幣			元)						L								
名	;	稱戶	听	有	人	受	託投	資機	構	單 位	數		面單位			外	幣	幣	别	新臺總	幣總	額頭	支折合:	新臺幣 額
本欄空	 E白	1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							Ť		•										
<u> </u>	. 其他有價	計	券	(總價	 寶額:	新書				元)														
名		<u> </u>			所		有	—— 人	單		數	價			額	外	幣	幣	別	新臺總	幣總	額頭		新臺幣
本欄空																		·····						
		- 苦	、	2 建 及	1 世 4	月右	和尚	·僧佔·		財産 (總作	唐 亥百 :	邹	喜敞	650	٥٥	 n								
財	產		垂		類項) 1G 田	· /			所	7171	至中	有	, 00			\ \	一					
元大期		71	<u> </u>		- X						林家			-73					15				<i>C I</i>	
]貝 債權〔終		· 帝石	立立古	- 鉾			1 元)			14436	<i>I</i> L											0.	50,000
	1月1年(応	* 並	· 分只	机堡	T TO			76)												取得	1(生)	取得(發生`
種				類	債	•	權	人	債	務人	S	Ł	地	址	餘				額	時	7.7		原	70 王
 本欄空	 E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 ·) 債務(總	金額	頁: 新	臺幣	5,0	24, 00	00 元)	L)					j			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<u> </u>		·····		
							-4-			134										取得	- (發	生)	取得(發生)
種				類	債	;	務	人	賃	権 人	<i>S</i>	۲	地	址	餘				額	時		間	原	因
信用貸	款				張嘉	郡				灣銀行信: 北市信義			各2段	₹88			73	7,	000	98 年 日	E9)	月 1	購屋	
信用貸	款				張嘉	郡				灣銀行信:			32段	88			66	9,	000	98年 日	9月	23	購屋	
房屋貸	款				張嘉	郡				灣銀行信 北市信義I			子2段	: 88		3	3,61	8,	000	98年 日		23	購屋	

(十二)事業投資(總金額:新臺幣

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投	資	事	業	地	址	投	資	金	額	取得(發生)時間	取得(發生) 因
本欄	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

(十三) 備 註

土地,台北市中山區吉林段四小段 0474-0000 地號和建物,台北市中山區吉林段四小段建號 04741-000 為同時購買。

此 致

監 察 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張嘉郡